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亚厦股份”）于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张杏娟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实际控制人张杏娟女士于 2020 年 05 月 11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2,040,000 股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份质押的主要原因是其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所做出的安排。张杏娟女士质押的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详见下表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张杏娟	是	12,040,000	7.12%	0.90%	否	否	2020-05-11	2020-10-30	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自身资金需求
合计		12,040,000	7.12%	0.90%						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亚厦控股	439,090,032	32.77%	315,964,871	315,964,871	71.96%	23.58%	0	0	0	0
张杏娟	169,016,596	12.61%	33,316,999	45,356,999	26.84%	3.38%	0	0	0	0
丁欣欣	90,250,107	6.74%	0	0	0	0	0	0	0	0
丁泽成	12,000,050	0.90%	0	0	0	0	0	0	9,000,037	75.00%
合计	710,356,785	53.01%	349,281,870	361,321,870	50.86%	26.96%	0	0	9,000,037	2.58%

(1)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未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(2) 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193,721,999 股、占其所持股份的 27.27%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46%、对应融资余额 540,000,000 元，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272,346,998 股、占其所持股份的 38.34%、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32%、对应融资余额 726,490,000 元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、自筹资金等。

(3)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4)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进行披露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